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1、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供应商：_____（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磋商、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本授权自开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

被授权代表职务： 性别：

电话：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有人像面）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有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有国徽面）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有国徽面）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供应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和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4、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水利水电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无在建工程；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5、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及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按照汉中市财政局《关于全面推行政府采购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制的通知》（汉采办采管〔2024〕20号）文件要求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郑重承诺：

1.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 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www.creditchina.gov.cn），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www.ccgp.gov.cn）。

3. 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